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

一、项目信息			
中文名称	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		
英文名称	Polyethylene blown mulch film for agricultural uses		
标准类别	□安全 □卫生 □环保 □基础 □方法 □管理 ■产品 □其他		
制定/修订	□制定 ■修订	被修订标准号	GB 13735-2017
ICS	83.140.10	CCS	Y 28
技术归口单位 (或技术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		
起草单位	大连塑料研究所有限公司、白山市喜丰塑业有限公司、甘肃福雨塑业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玉溪市旭日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华驰塑业有限公司、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华盾雪花塑料(固安)有限责任公司、山东清田塑工有限公司、轻工业塑料加工应用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研究所等		
项目周期	□ 6 个月 ■ 12 个月 □ 16 个月 □ 18 个月 □ 22 个月		
是否同步制定外文版	□是 ■否		
二、目的、意义			
目的、意义	GB 13735-2017《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以下简称"地膜")是塑料制品行业的重要标准,地膜覆盖技术是我国农业尤其是旱作农业区必不可少的种植方式,每年地膜消耗量高达 135 万吨。由于自然老化破碎残留、回收方式粗放、产品质量不达标、新增地膜种类未纳入规制等多方面因素,可能产生农业生态环境安全隐患。需要对标准提出修改和增加相应的安全要求条款。本标准修订与我国现行生态环境安全法律法规要求相适应,符合国家提出的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促进乡村生态振兴的战略,符合产业绿色低碳转型,推进地膜科学使用,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和激励约束机制,鼓励高收净率残膜机械化回收应用的要求和方向。本标准为塑料制品地膜产品环境安全要求标准,全文强制对于		

约束并规范市场主体及贸易行为,有利于提升地膜产品质量,保障地膜正确使用,废膜回收及资源循环利用。符合《质量法》、《标准化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符合国务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要求,与"强制性标准严格限定在保障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国家安全、生态环境安全和满足社会经济管理基本要求之内"相一致。

本标准的修订和实施,将有利于提升地膜科学使用的安全要求,对规范地膜产品的设计、生产、检验、销售和各地方政府监管起到了"保根本、兜底线"的重要作用,将进一步提升标准执行的规制作用,约束并规范市场主体,推动农业农村的环境治理、废膜回收及资源循环利用,促进产业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为从源头改善和解决地膜污染治理提供技术支持和监管依据。

三、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范围: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适用于以聚乙烯为主要原料,加入适量助剂,采用吹塑法生产的地面覆盖薄膜,主要用于农作物栽培种植技术。

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修订保留现行标准中经实践证明比较成熟的强制部分内容:最小厚度和厚度极限偏差、拉伸负荷、断裂标称应变和直角撕裂负荷的技术要求。

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对现行标准中非强制部分:宽度极限偏差、净质量极限偏差、 外观和耐候性能的技术内容纳入强制性要求。

对新增地膜种类: "打孔地膜" (可揭膜重复使用)和"配色地膜" (调温、

除草等功能)进行了技术要求的规定,并纳入强制性规则。

修改了耐候性能的要求,并在标志中增加了生产企业对地膜耐候时间的承诺或订单合同里应明确规定使用时间的内容,降低了地膜在使用期内破碎残留无法回收的风险。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

国际上没有相关地面覆盖薄膜的标准,日本在 JIS K 6781 农业用聚乙烯薄膜标准中规定聚乙烯薄膜最低厚度为 0.02mm。欧盟在BS EN 13655: 2002 标准中规定聚乙烯薄膜最低厚度为 0.010mm。与国际相关聚乙烯薄膜标准相比,现行地膜标准中规定了最小标称厚度不得小于 0.010mm,与当前农用地膜产业发展水平基本匹配,兼顾了产品性能、成本、农作物生长需求和用户的利益(符合国情),寻求最大经济和社会效益。

备注